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6
债券代码：113668　　债券简称：鹿山转债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鹿山新材”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鹿山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鹿山”)；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江苏鹿山提供担保的本金金额为 1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江苏鹿山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4,869.24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5.89%，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2023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的上述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的担保额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本次担保情况如下：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为江苏鹿山与华夏银行常州分行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 10,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三年。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具体情况如下表格所示：

担保人	被担保人	融资机构	本次担保金额	在该机构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鹿山新材	江苏鹿山	华夏银行常州分行	10,000 万元	0 万元	2024 年 3 月 15 日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江苏鹿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鹿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 年 3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591908896J
法定代表人	汪加胜
注册地址	常州市金坛经济开发区南二环东路 222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常州市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光电产品、电子类光学胶膜、功能聚烯烃热熔胶、新型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光伏组件 EVA 胶膜及太阳能电池配套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加工、技术转让；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清洁服务；机电设备维修；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清洁用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办公用品、五金交电、装饰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江苏鹿山(单体)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经审计)
总资产	185,186.45	160,086.14
净资产	85,562.78	92,280.51
净利润	-7,404.70	2,894.36
负债总额	99,623.67	67,805.63
营业收入	141,766.45	146,330.06
资产负债率	53.80%	42.36%

注：上述 2022 年度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甲方)：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债务人：江苏鹿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壹亿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

3.1 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

3.1.1 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

3.1.2 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3.2 前款所述“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包括主合同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况下，每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还包括依据法律或主合同约定的债权人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3.3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提货担保，则垫款之日视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4、担保范围

甲方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上述范围中除本金外的所有费用，计入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但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5、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保障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作，江苏鹿山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担保公平、对等，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考虑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5.89%，所有担保均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4 年 3 月 19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福证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 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
2. 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302)
3. 摩根士丹利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4. 摩根士丹利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5)
5. 摩根士丹利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6. 摩根士丹利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8)
7. 摩根士丹利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9)
8. 摩根士丹利深证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0)
9. 摩根士丹利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10. 摩根士丹利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233012/C 类 233013)
11. 摩根士丹利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233015)
12. 摩根士丹利纯债稳定增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000064)
13. 摩根士丹利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00309)
14. 摩根士丹利纯债稳定添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415/C 类 000416)
15. 摩根士丹利优质信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00419)
16. 摩根士丹利优质信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000420)
17. 摩根士丹利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02708)
18. 摩根士丹利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02885)
19. 摩根士丹利科技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02707)
20. 摩根士丹利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09752)
21. 摩根士丹利优悦安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09893)
22. 摩根士丹利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0322)
23. 摩根士丹利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7102/C 类 017103)
24. 摩根士丹利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7922/C 类 017923)

二、费率优惠活动

自 2024 年 3 月 19 日起，投资者通过华福证券申购、定投本公司上述基金的，各基金享有的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华福证券的活动公告为准。基金原申购费率如适用固定费用的，则仍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上述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标准请参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自 2024 年 3 月 19 日起，投资者通过华福证券赎回上述基金，对不计入基金资产部分的赎回费，本公司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率以销售机构为准。本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具体赎回费率标准及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请参见上述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摩根士丹利纯债稳定增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000064)、摩根士丹利纯债稳定添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415/C 类 000416)不开通定投业务，且目前处于封闭期，暂未开放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业务，自开放之日起，参加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开放时间请参见本公司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次基金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

2、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规则和流程以华福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本次活动的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华福证券的有关公告。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所有。

四、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7
网址：www.hfzq.com.cn
2.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8(免长途费)
网址：www.morganstanley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958　　证券简称：建工修复　　公告编号：2024-007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为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修复”或“公司”)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4,080,100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8.9833%。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限售期为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3 月 21 日(星期四)。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 6 名，对应的证券账户数量为 59 户。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发行情况和股本变动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04 号)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4,080,100 股，并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此次发行前总股本 142,656,479 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56,736,579 股。

2、股份发行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自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56,736,579 股，其中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 79,767,627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50.8928%，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 76,968,952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49.1072%。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参与认购的所有股东承诺：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出售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处置。”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禁上市的限售股持有股东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24 年 3 月 21 日(星期四)。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总数为：14,080,100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8.9833%。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6 名，涉及的证券账户户数共计 59 户。

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股)
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58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45,432	1,345,432	1,345,432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51,439	1,151,439	1,151,439
		诺德基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68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1,252	1,001,252	1,001,252
		诺德基金-恒安标准恒鑫智享年金保险-诺德基金浦江 93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25,782	625,782	625,782
		诺德基金-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58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00,626	500,626	500,626
		诺德基金-恒安标准金福瑞两全保险(分红型)-诺德基金浦江 93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00,626	500,626	500,626
		诺德基金-孙明杰-诺德基金浦江 7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12,891	312,891	312,891
		诺德基金-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93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5,094	75,094	75,094
		诺德基金-安徽瑞升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105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2,578	62,578	62,578
		诺德基金-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92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2,578	62,578	62,578
		诺德基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69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2,578	62,578	62,578
		诺德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66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2,578	62,578	62,578
		诺德基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95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2,578	62,578	62,578
		诺德基金-纯达主题精选 3 号私募基金-诺德基金浦江 90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2,578	62,578	62,578
		诺德基金-恒安标准领创未来累积式分红保险(B 款)-诺德基金浦江 93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0,063	50,063	50,063
		诺德基金-中建投信托2浦泉 195 号(定增优选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105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7,547	37,547	37,547
		诺德基金-浙江吉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56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1,289	31,289	31,289
		诺德基金-极濂启航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 27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5,031	25,031	25,031
		诺德基金-来且渭-诺德基金浦江 105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258	6,258	6,258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财通基金玉泉 97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26,279	926,279	926,279
		财通基金-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玉泉合富 9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31,569	231,569	231,569
		财通基金-六禾嘉睿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六禾嘉睿 1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8,942	138,942	138,942
		财通基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合富 7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2,628	92,628	92,628
		财通基金-倪力鸣-财通基金征程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894	13,894	13,894
		财通基金-祁鹏悦耕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悦耕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	4,631	4,631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永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593,200	1,593,200	1,593,200
		财通基金-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汇通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8,942	138,942	138,942
		财通基金-高彩娥-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8,942	138,942	138,942
		财通基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国元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8,942	138,942	138,942
		财通基金-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资金-财通基金增值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8,942	138,942	138,942
		财通基金-何朝军-财通基金愚笃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2,628	92,628	92,628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628	92,628	92,628
		财通基金-浙江中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安吉 55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2,628	92,628	92,628
		财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1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2,628	92,628	92,628
		财通基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广定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2,628	92,628	92,628
		财通基金-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财通基金玉泉 105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5,577	55,577	55,577
		财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5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君宜庆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君宜庆礼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盈阳资产盈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天禧定增盈阳 1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久银鑫增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君享尚鼎 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四时之言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开赢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张忠义-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9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陈灵霄-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6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张继东-财通基金玉泉 100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张忠民-财通基金玉泉 100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郑玉玲-财通基金玉赢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衍复价值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衍复定增一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李颂-财通基金玉泉 100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中兵资产富兵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磐恒金汇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上海寅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通基金寅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314	46,314	46,314
		财通基金-孙冶-财通基金愚笃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5,472	25,472	25,472
		财通基金-永荣福建长乐一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财通基金享盈 1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3,157	23,157	23,157
		财通基金-何佳馨-财通基金愚笃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841	20,841	20,841
3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5,782	625,782	625,782
		大成基金-光大银行-大成阳光定增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1,602	281,602	281,602
		大成基金-光大银行-大成基金阳光增盈稳健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7,547	37,547	37,547
4	华西银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西银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38,673	938,673	938,673
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润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9,649	719,649	719,649
6	董卫国	董卫国	644,555	644,555	644,555
合计			14,080,100	14,080,100	14,080,100

注：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的情形，无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

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79,767,627	50.8928	-14,080,100	65,687,527	41.9095
其中：高管限售股	375	0.0002	-	375	0.0002
首发限售股	65,687,152	41.9093	-	65,687,152	41.9093
首发后限售股	14,080,100	8.9833	-14,080,100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76,968,952	49.1072	14,080,100	91,049,052	58.0905
合计	156,736,579	100.00	-	156,736,579	100.00

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五、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建工修复对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人对建工修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5、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8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陕西美邦农资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邦农资”)，是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邦股份”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美邦农资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2024 年 3 月 18 日，美邦股份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宁夏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大写金额)叁仟万元整，为美邦农资提供人民币 3,00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和 2023 年 5 月 17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拟提供合计不超过 66,0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用于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本次担保前，公司为美邦农资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为美邦农资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0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陕西美邦农资贸易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2698405631F

3、成立时间：2009 年 11 月 13 日

4、注册地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草滩三路石羊工业园区 A19 号

5、法定代表人：张通

6、注册资本：1600 万元

7、经营范围：农药、肥料、种苗、农用机械、农副产品的销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8、与公司的关系：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财务情况：美邦农资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30,338.28	31,722.38
净资产	20,644.81	18,123.68
负债	9,693.47	13,598.70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573.99	37,008.92
净利润	2,521.13	4,868.36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	担保期限
美邦农资	宁夏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人民币 3,000.00 万元	自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在银行申请银行承兑的担保，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支持各子公司经营和持续发展，提高决策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担保的对象均为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具有实际控制权，担保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公司 2023 年度担保计划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和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需求，优化资金结构，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整体经营能力；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且对本次担保事项执行了相关审批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 24,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1%，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2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 02 转债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审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3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 02 转债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莉莉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公司监事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 万元，使用期限 12 个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审项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4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 02 转债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及存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12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4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6,105,47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61,054.7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等各项发行费用 1,019.8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0,034.8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410 号)。

2、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液态智能包装生产线建设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 35,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5,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2024-01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液态智能包装生产线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截至 2024 年 3 月 17 日，“液态智能包装生产线建设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16,334.61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17,000 万元。其余募集资金余额及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	募投项目名称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古荡支行	201000313664316	271,561,225.40	液态智能包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浙大支行	19042501040021948	2,946,134.6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	33050112486900000138	6,686,692.46	液态智能包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合 计		281,194,052.48	-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和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液态智能包装生产线建设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将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公司承诺，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到期前，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程加快而需要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该部分资金至募